

## 經濟部台中港關連產業園區服務中心

### 報廢財物變賣（案號：202115-03-001）招標文件目錄

本招標文件包括下列各項：

- （一）公告
- （二）投標須知
- （三）投標單
- （四）投標廠商估價單
- （五）投標廠商檢驗文件審查表
- （六）委託代理授權書
- （七）外標封

# 經濟部台中港關連產業園區服務中心

## 報廢財物變賣公告

主旨：公告標售經濟部台中港關連產業園區服務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報廢財物變賣一批，請踴躍參加投標。

依據：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六十六點第一項第一款。

公告事項：

- 一、本批標售之標的物品名、數量、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金額如附表。
- 二、開標日期及地點：訂於 115年06月10日 下午14時00分 在經濟部台中港關連產業園區服務中心二樓簡報室開標。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 2 個工作天 下午14時00分 於同地點開標。
- 三、投標方式：  
有意投票者，請於本公告之日起至 115年06月09日下午5時30分止前，在辦公時間內，向本中心(地址：台中市梧棲區自強路280號)洽詢。招標文件請逕自本中心網站公佈欄自行下載，並依照投標須知填寫，郵遞、專人送達投標。
- 四、本批標售標的物，投標廠商得於開標前洽本中心安排參觀。
- 五、投標廠商得標後應繳之全部價款，應於 115年06月16日前至 指定金融機構一次繳清價款（所繳保證金應抵繳價款，銀行：臺灣銀行梧棲分行、帳號：157-036-07004-3、戶名：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中港關連423專戶）。如因故延後開標，上述應繳價期限亦隨延後開標日數順延之。
- 六、本得標廠商繳清全部價款後三日內，由本中心按現況交付標的物。
- 七、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
- 八、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以本中心網站公告者為準。

本批標售之標的物品名、數量、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金額

標 號	202115-03-001
品 名	報廢財物變賣
數量 (含單位)	本次公告之報廢財物一批，詳估價單。
標售底價 (元)	新臺幣 4 萬 6,360 元整。
保證金金額 (元)	新臺幣 4,636 元整。
備 註	本批標售標的物為報廢品，投標者得於截標前洽本心安排 檢視現況。 地址:台中市梧棲區自強路 280 號 電話:04-26392314#4365 蘇小姐

# 經濟部台中港關連產業園區服務中心

## 報廢財物變賣投標須知

- 一、本批標售之標的物、數量、標售底價詳如附表。
- 二、本件標售已於 115年05月27日 在本中心網站公告，並刊登「政府採購網」，並訂於 115年06月10日下午14時00分 在經濟部台中港關連產業園區服務中心二樓簡報室會場開標。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 2 個工作天下午14時00分於同地點開標。
- 三、本批標售標的物，投標廠商得於開標前洽本中心安排參觀。
- 四、投標單之填寫應依下列規定：
  - (一) 以毛筆、自來水筆、原子筆書寫或機器打印。
  - (二) 投標金額以中文大寫書寫，並不得低於標售底價。
  - (三) 填妥投標廠商名稱、住址、電話號碼，公司登記文件字號，並註明投標人外出時代理收件人姓名住址。
  - (四) 填妥投標人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住址、電話號碼，法人(公司)應註明法人名稱及登記文件字號，並註明投標人外出時代理收件人姓名住址。
- 五、投標人應繳之保證金，以下列方式繳納：
  - (一) 票據
    - 1、經政府核准於國內經營金融業務之銀行、信用合作社、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農會或漁會簽發指定本機關為受款人之劃線支票(指以上列金融機構為發票人及付款人之劃線支票)或保付支票。  
(支票抬頭：「**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中港關連 423 專戶**」，抬頭寫錯投標無效)
    - 2、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簽發指定本機關(抬頭請開立：「**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中港關連 423 專戶**」，抬頭寫錯投標無效)為受款人之匯票。
  - (二) 現金  
於**截標前**至臺灣銀行梧棲分行繳納。  
(帳號：157-036-07004-3，戶名：**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中港關連 423 專戶**)
- 六、投標人應將填妥之投標單連同應繳保證金之票據或繳交現金之收據或憑證妥予密封，並書寫廠商名稱及地址以掛號函件於開標前一日 (**115年06月**

**09 日下午 5 時 30 分以前**)寄達或專人送達本機關。逾期寄達者，不予受理，原件退還。

七、投標人得親自攜帶身份證正本或出具委託書委由他人出席開標會場，以利決標後辦理後續事宜。

八、**開標決標：**

(一)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投標無效：

- 1、投標單及保證金票據，二者缺其一者。但免計收保證金者不在此限。
- 2、保證金金額不足或票據不符本須知第五點規定者。
- 3、投標單所填投標金額經塗改未認章、或雖經認章而無法辨識、或低於標售底價、或未以中文大寫者。
- 4、投標單所填標的物、投標人姓名，經主持人及監標人共同認定無法辨識者。
- 5、投標單之格式與本機關定之格式不符者。
- 6、投標保證金票據之受款人非本機關名義而未經所載受款人背書者。

**(票據抬頭：「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中港關連 423 專戶」，抬頭寫錯投標無效)**

**7、外標封之封口應密封，並標示廠商名稱及地址，未標示者，視同無效標。**

(二) 決標：以有效投標單之投標金額之最高標價者為得標人，次高標價者為次得標人。如最高標價有二標以上相同時，應當場由主持人抽籤決定得標人及次得標人，次高標價者有二標以上相同時，比照辦理。

九、保證金於開標後，除最高標價者外，其餘應由未得標人憑據無息領回。二人以上共同投標時，得由投標人出具委託書(所蓋印章與投標單相同)委託其中一人代表領回。

十、投標廠商得標後應繳之全部價款，應於**115 年 06 月 16 日前至指定金融機構一次繳清價款**(銀行：臺灣銀行梧棲分行、帳號：157-036-07004-3、戶名：**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中港關連 423 專戶**)。如因故延後開標，上述應繳價期限亦隨延後開標日數順延之。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沒收應繳納之保證金：

(一)投標人放棄得標者。

(二)得標人逾期不繳價款者。

十一、停止標售一部或全部標的物時，由主持人於開標當場宣布，投標人不得異議。

- 十二、第一次開標，合格投標廠商達1家(含)以上，本中心即辦理開標作業。
- 十三、本投標須知未列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附表

本批標售之標的物品名、數量、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金額	
標 號	202115-03-001
品 名	報廢財物變賣
數量（含單位）	本次公告之報廢財物一批，詳估價單。
標售底價（元）	新臺幣 4 萬 6, 360 元整。
保證金金額（元）	新臺幣 4, 636 元整。
備 註	<p>本批標售標的物為報廢品，投標者得於截標前洽本心安排 檢視現況。</p> <p>地址：台中市梧棲區自強路 280 號</p> <p>電話：04-26392314#4365 蘇小姐</p>

經濟部台中港關連產業園區服務中心標售奉准報廢財產投標單

標 號	202115-03-001			
投標人姓名		簽章		出 生 年 月 日
身分證號碼 【或法人(公司)登記文件字號】		聯絡 電話		
住 址				
收件代理人 姓 名		住址		
標 的 物	本次公告之報廢財物一批(詳廠商估價單上明細資料)			
投 標 金 額	新臺幣 元整。(大寫)			
承 諾 事 項	本人願出上開金額承購上列標的物，一切手續悉願依照標售公告及投標須知辦理。			
附 件	附保證金 <b>新臺幣 肆仟陸佰參拾陸元整。(\$4,636 元整)</b>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現金之收據或憑證乙紙 <input type="checkbox"/> 票據乙紙(發票人： 票號： )			
投 標 日 期	年 月 日	領回投標保證金簽章		

註：1、投標金額請以中文大寫：零、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等字書寫，如有塗改，請認章。

2、自然人請檢附身份證正反面影本;法人(公司)請檢附公司登記證明文件。

經濟部台中港關連產業園區服務中心  
報廢財物變賣廠商估價單

案名:報廢財物變賣

案號:202115-03-001

項次	財產名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總價	備註
1	空調系統	組	1			
2	個人電腦	套	5			
3	印表機	臺	2			
4	冷(暖)氣機	架	9			
5	清水抽水機	臺	1			
6	夯土機	臺	1			
7	零星雜物乙批:一樓儲藏室(櫃子、音響、風扇、鐵椅)	批	1			
8	零星雜物乙批:一樓舊食堂(大型告示欄、遮雨棚、辦公椅、鐵門)	批	1			
9	零星雜物乙批:地下一樓緊急避難空間(鐵椅、鐵櫃、乒乓球桌、佈告欄)	批	1			
	總計		22			

投標人(蓋章)

# 經濟部台中港關連產業園區服務中心

## 投標廠商檢驗文件審查表

案 名：「報廢財物變賣」（案號：202115-03-001）				
廠商名稱：_____				
送審人：代 表 人：_____				
委託代理人：_____				
證件封內應附之文件		合格	不合格	不合格原因
1	廠商檢附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得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資料代之。（營利事業登記證已不再做為證明文件，請勿檢附）			
2	保證金票據 (新臺幣 4,636 元整)			

註：證件請依表列順序排放並將本表置於首頁，並放置於外標封內密封。

審查結果：合格      不合格      審查人：\_\_\_\_\_

# 委託代理 代理出席 使用印章 授權書

本人(公司)投標「**報廢財物變賣**」(案號：202115-03-001)茲授權左列代理人全權代理本廠商參加開(決)標、比價及相關事宜，該代理人資料及使用印章如左：

代理人姓名：

委任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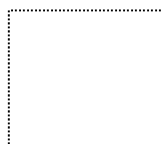
廠商名稱：

印章：



代表人姓名：

印章：



## 注意事項：

廠商代表人或代理人於參加投標時，應依下列規定出示身分證件及本授權書：

- 一、投標廠商若由代表人親至開標地點，攜帶廠商印章及代表人印章親至開標地點，應出示身分證件，本授權書則無須填寫出示(如未帶印章得以簽名代替)。
- 二、投標廠商若委由代理人出席開標現場，攜帶廠商印章及代表人印章，則應填寫並出示本授權書及身分證件(如未帶印章得以簽名代替)。

□ □ □-□ □

編號 □

掛  
號

投標廠商：

地 址：

負責人：

統一編號：

4 3 5 - 0 5 4

臺中市梧棲區自強路 280 號

經濟部台中港關連產業園區服務中心

公啟

外 標 封

標案名稱：報廢財物變賣

( 案號 202115-03-001 )

截止收件時間：115 年06月09日 17 時 30分

